

**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(张宏图)**

各位股东、董事：

大家好！本人作为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和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等法律、法规，以及公司《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规定，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，尽职尽责，谨慎、认真、勤勉地行使公司所赋予的权利，出席公司 2019 年度的相关会议，对董事会的相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，维护公司和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。现就本人 2019 年度履职情况向各位股东、董事汇报如下：

**一、 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**

2019 年度，公司共召开 4 次董事会、2 次股东大会，本人出席会议的情况如下：

会议类型	应出席次数	现场出席次数	以通讯（视频）方式参加会议次数	委托出席次数
董事会	4	3	1	0
股东大会	2	2	0	0

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，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，合法有效。2019 年度本人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进行认真审议，认为这些议案均未损害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因此均投出赞成票，无提出异议事项，亦没有反对、弃权的情况。

**二、 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**

序号	发表独立意见的时间	发表独立意见的董事会届次	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	意见类型
1	2019 年 04 月 27 日	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	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	同意
2	2019 年 04 月 27 日	第四届董	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	同意

		事会第十二次会议	普通合伙) 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	
3	2019 年 04 月 27 日	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	关于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、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	同意
4	2019 年 04 月 27 日	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	关于公司 2018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	同意
5	2019 年 04 月 27 日	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	关于公司《2018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的独立意见	同意
6	2019 年 04 月 27 日	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	关于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度薪酬的独立意见	同意
7	2019 年 04 月 27 日	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	独立董事关于 2018 年度关联交易及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独立意见	同意
8	2019 年 04 月 27 日	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	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 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	同意
9	2019 年 07 月 23 日	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	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贷款提供反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	同意
10	2019 年 08 月 29 日	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	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、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	同意
11	2019 年 08 月 29 日	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	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独立意见	同意
12	2019 年 08 月 29 日	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	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办理资产抵押贷款担保的独立意见	同意

三、

#### **四、 召集、参加各专门委员会的情况**

本人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、战略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。

2019 年度，本人召集 3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，认真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《2018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、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、《2018 年度利润分配》、《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、《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、《关于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、《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；

2019 年度，本人积极参加了 2 次战略委员会会议，认真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和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办理资产抵押担保的议案》。

2019 年度，本人参加了 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，认真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度薪酬的议案》。

#### **五、 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**

1、有效履行独立董事职责，对于董事会审议的议案，在决策中发表专业意见，并审慎行使表决权；对于需发表独立意见的议案，及时向公司充分了解相关情况，并查阅相关法律、法规，独立、客观的做出判断。

2、对公司信息披露的情况进行监督、检查，督促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履行法定信息披露义务，并推动公司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，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，保障了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，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权益。

3、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、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和执行情况，以及股东大会、董事会的执行情况。实地考察，审阅相关材料，与公司管理层、会计师等见面，关注公司治理情况。

#### **六、 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**

2019 年度，本人对公司进行了多次现场考察，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管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，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，关注传媒、网络对公司的相关报道，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，掌握

公司的经营情况。

## 七、 其他工作情况

- 1、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；
- 2、未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；
- 3、未发生独立董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。

## 八、 联系方式

独立董事：张宏图

电子邮箱：htzhang@ccitc.net.cn

2020 年度，本人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原则履行独立董事职责，加强同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、经营管理层之间的沟通与合作，凭借自身的专业知识和经验，为公司董事会决策提出更多合理化建议，以保证公司董事会的客观公正与独立运作，保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，促进公司不断发展，维护公司和股东、特别是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张宏图

2020 年 4 月 23 日